

張之江先生著

國術與國

難

汪兆詒題



論 著

(張之江著)

敬告同胞積極鍊修共赴國難

倭寇深入，國難亟矣！今日與敵相見之最前線，固云在長城之外；然敵艦星羅，布散腹地，江海之險，與敵共之，隨時隨地，皆有抗爭觸發之勢。即我四萬萬同胞，無論南北，隨時隨地，皆應作最前線防衛之準備，因不知敵寇，將于何時何地，伺隙生衅也，顧防衛之準備，雖莫善於全民軍隊化，然欲于最短期間，達到此項目的，則又勢不可能。只有先求全民康健化，武士化，能有緻密之腦筋，而勝繁重之工作，任俠尚武，見義勇爲。鍊成四萬萬鐵漢，八

萬萬鋼臂，組合則衆志成城，散處可人自爲戰。恃械彈者虞匱乏，國術則運用一身，經濟便利。習體育者多煩費，國術則時地不拘，衆寡咸宜，別項體育，只能健身，國術健身，復能自衛，其爲用宏，其收效易。揆諸興亡有責之義，凡我同胞，欲達完成救國任務，除鍛鍊國術而外，別無捷徑可循也。

自伏羲制干戈，黃帝製弓矢，我國古聖先賢，代著偉功，而平民習射講武，久成風尚。是以維持文明，數千年而不敝，近日火器發明，國術因是淹晦，有逐漸失傳者，有流傳異域者。茲以歷年實地經驗，知國術實爲先哲遺傳鴻寶。用於戰陣，足補火器之不及。養成習尚，足以健身強種，却病延年，又超乎一切體育方法之上。是以中央設館提倡，地方分工推廣。去歲淞滬戰之經驗，近今喜峯

口之大捷，皆已證明，國術于現代戰爭，確有相當需要，在疆場之上，實有重大價值。非憑空言，所可欺世也。

中山先生有言，『中國的拳勇技擊，與西洋的飛機大砲，有同等作用』。此言證之最近喜峯口之戰，但見我以國術，勝敵之飛機大砲矣，又證之于海上電傳：敵人感覺飛機大砲之用不足，欲竊習我國之刀劍矣。由此觀之，國人幸勿自餒！人人好身手，有飛機大砲，益增其威。無飛機大砲，亦不失措。倘使各具鋼臂鐵腕，敵機雖衆，孰如此多？敵械雖利，孰如此便？即令器械不敵，而肉搏格鬥，猶可博勝，甯不遠愈於無拳無勇，束手就斃，生爲亡國之奴，死爲懦弱之鬼乎？而况我苟自強，敵必生畏，此事並非艱難，在人下大決心，賣大力氣而已。

望我全國父老昆弟，諸姑姊妹，一念此世既賦此身，又適生于危急存亡之際，應如何保此身之健全，促此身之武勇，而謀所以救國之道，語云「皮之不存，毛將安附？」苟更思維此語，當益懷此身與國，關係之密切，自知國術之切身適用，練習之而刻不容緩矣。

此外尚有道德問題，與國術有密切之關係；中山先生說，『要恢復民族的地位，必須將固有的道德，恢復起來，要維持民族和國家的長久地位，還有道德問題，有了很好的道德，國家才能長治久安』。證以近代社會，亟待道德補救之現象，真是天經地義，可見有了國術，還須要有道德。苟無道德，則因私害公，利己損人。無勇武其害猶小，有勇武爲害實大。提倡國術，本以救國。若缺乏道德，則盡養成鹵莽滅裂，輕躁害事之徒矣。故凡孝弟仁愛忠信和平

之美德，願國人勿稍忘之，而身體力行之。於是道德爲體，國術爲用。大國民雄武之風，泱泱乎不將復見於今日哉？

尤望父詔其子，兄勉其弟，僱主勉其傭作，商工勉其學徒。每日抽閒一二小時，練習國術，互相傳授。幸勿仍存輕武之心，而當共矢救國之志。其從事鍛鍊者，亦當躁平矜釋，循序漸進，戒絕私欲，持以恆毅。使社會仰其人品，歡迎受教，非特國術之光，中國前途，實攸賴焉。

國術效益，非短時間，所可盡述，中央國術館，備有各種刊物，如承有志之士取閱，函索卽贈。倘各地按照中央所頒布之組織大綱，自動結社，研究國術，尤表贊同。並願竭盡其力，相助有成。他若關於國術進行上之質疑問難，但屬所知，亦當隨到隨答，以期

不負同胞殷望。總之，時艱至此，願國人協同努力，共同在普及國術上謀挽救，在恢復道德上下功夫，再接再厲，不得不休，所至禱也！

敬勸男女同胞速練國術共紓國難

今日之中國，外侮日深，內憂日亟，比月以來，舉國遑遑，咸圖挽救，顧治病者，必求其源，紓難者，必探其本，苟不探本求原，抉而去之，縱可以他法，暫紓國難，究非長久治安之計也。余嘗謂中國受病之原，厥有三端，其一曰惰佚，惟惰佚，故苟安，故倚賴，故萎靡，故畏怯，教甘居人後，事事落伍，故敷衍因循，貽誤大局；其二曰衰弱，惟衰弱，故腐敗，故貧困，故退步，故消極，

故如夕陽下山，暮氣沉沉，故如尪瘠瘞瘵，彌無生趣，其三曰自私，惟自私，故利己而不利羣，乃或自相攻伐，致羣遭其荼毒，豈惟不愛國，乃或摧殘斷送，致國頻於危亡，由是愈惰佚，則愈衰弱，愈衰弱，則愈自私，愈目私，則愈惰佚，循環往復，愈演愈烈，遂成今日之中國，嗚呼，吾蒿目社會，祇見此三病菌，沸沸揚揚，籠罩於神州大陸而已，此病不祛，將何以弭內憂，將何以禦外侮，更何以挽救當前之國難哉？曷以祛茲三病，曰速從事於「國術普及」，惟國術能增民力，民力增，則不患衰弱矣，惟國術能振民氣，民氣振，則無復惰佚矣，亦惟練國術，能養成掃除宗派門戶之習慣，一以「禦侮雪恥」，「同仇敵愾」，「強種救國」，「自衛生存」之目的為依歸，趨向既一，則自私之惡習，內爭之糾紛，自以漸而去之矣，三

病既祛，請言所利，中國大患，不在兵不多也，今集合全國之軍額，分布於內地，則力覺其單，若集中於國防，則數亦不少，其不能集中以收團結之效力者，爲內地治安所牽掣也，其不能廣益軍額，以籌國防者，爲經濟拮據所限制也，假使利用最經濟之時間與方法，訓練最武勇而強健之民衆，俾養成「衝鋒格鬥」，「自衛衛國」之力，而又「不勞民」，「不傷財」，寧非方今所宜亟講者，倘能急速從事於國術普及訓練，使加入軍隊，肉搏近戰，白刃相接，可增加強大之戰鬥力，留在後方，則出入相友，守望相助，堪負警戒保衛之任，其利一也，以諳習國術之民衆衛鄉土，而騰出全部之軍隊任國防，遍儲強健雄武之丁壯，以備徵募，平時寓兵於民，一旦動員令下，通國皆兵，其利二也。不寧惟是，昔越王沼吳，十年生聚，尤

必十年教訓，生聚欲其庶也，教訓欲其強也，今日中國有民衆四萬萬，可謂庶矣，問強矣乎？試矚目以觀，有惰佚之民，有衰弱之民，有自私之民，皆弱者耳，林林總總，竟少強者，嗚呼，吾是悲焉，以此自衛，焉能有濟，以此應敵，何殊不教而棄之乎，抑此民不強，將何以與世界羣雄相并處？此身不健，將何以與敵寇相持久戰而圖生存乎，無已，其速從事於「國術之普及」，或謂今日者，科學戰爭是尙，疑國術無甚裨益？抑知日俄之戰，武士道奏顯著之功，歐洲大戰，最後勝負，恆決於白刃格鬥，卽鄙人從軍有年，自辛亥以還，向以打倒軍閥完成革命，爲職志，如「擢洪憲」，「討復辟」，及「北伐諸役」，歷經劇戰，而個人經驗，每次最後勝利，十之八九多得力於練有國術技能之部隊，再徵以最近東省，各義勇軍以抗強敵

，子彈不充之時，屢以肉搏取勝，可見理想之空談，不敵事實之證明，歷來談戰術訓練者，無不注意且歸宿於白兵戰，迄今未能變其原則，實卽國術之需要，萬不許漠視者也，竊見今之言臥薪嘗胆者多矣，究之薪如何臥，胆如何嘗，詎能無所研究，國人其奮起乎，以國術爲薪以苦練爲胆，朝臥夕嘗，人人如是，「家喻戶曉」，「養成風氣」，恒心毅力，貫澈始終，「懷逸豫之亡身」「圖憂勞之興國」，盡矢朝氣，咸秉大公，以趨向於健身強種，雪恥禦侮之一途，幸而不爲越王勾踐，則發奮圖強，期歲已可，不幸而終儕於越王勾踐，則忍辱自勵，終必崛起，所慮者，岐路彷徨，卻步求前，「漠視國寶」，「苟且偷生」，是真莫可如何也已，事急矣，燕處危幕，火厝積薪，機繫一髮，稍縱即逝，凡吾中華血性男兒，亟起奮興，講

求國術，攜手自衛，共救危亡，苟人心未死事猶可爲，多難興邦或竟在此。

抑猶有進者我國廣稱四萬萬民衆，其中除去男子二萬萬，僅有女子二萬萬，即以女子二萬萬而論，其中老大衰弱者，又占其全數五分之二，幼稚年輕者，又占其全數五分之二，即以此五分之一女性而論，其中沉湎嗜好者又若干人，其中縱慾戕身者又若干人，所餘健全者不及千分之一，以言雪國恥，禦外侮，似男性所擔負者，較女性爲尤重，殊不知性別雖有不同，而其圓顱方趾，五官四肢，原不稍異，以人數言，男女各得其半，以法律言，亦應皆平等，以家庭言，男女負共同組織之義務，既以平等爲原則，榮辱攸關，一切擔負與共，今國難當前，危亡在即，同屬國民，均應拚命圖存。

「速練國術」是以女界同胞，又何能自甘落後，聞之歐戰之時，列強男丁，盡赴前線，後方運輸，頗感困難，是以參戰國家，除白髮黃口而外，凡青年男女一律動員，自交通看護，以及商賈農工，咸由婦女擔負其責，是以相持日久，左券能操，今也亞東大陸，四伏危機，一旦遠東戰起，試問我國婦女，欲其輸送後方，躬操男子之役，以作前綫之接濟，能乎否乎，若以吾國人民之體魄，與世界各國相較，實已相差太遠，病夫恥號，無可諱言，且女界同胞，大多腰肢軟弱缺乏精神，尤爲衰弱之表示，「萎靡畏怯」，聞炮聲而驚慌失措者有之，「膽小無能」，見刀槍而駭走卻步者有之，視此情形，自救不遑何能救國，若在戰爭動員之時，固難爲租國宣勸，即在安居樂業之秋，亦難當家庭重任，况處此驚風恐雨，難安枕席之時乎。

，歐美女子，大都體魄健強，其游泳賽跑，打靶踢球，普通技能，均與男子相埒，德國戰敗以後，男女合組體育運動，歷年以還，成效卓著，觀其同時出席競賽之際竟至莫辨雌雄，其女子之體格健強，概可想見，較之吾國除少數出類拔萃之女運動員外，豈不有天壤之分乎，昔在專制時代，吾國女子，受纏足之縛束，恆倚賴男子而生存，男子多視女子爲玩具，體力孱弱，原不足怪，及至民國以來，而都市婦女，仍日夜沈醉於酣歌妙舞之中，以鬥豔爭奇爲能事，金錢之浪費，光陰之虛擲，猶其事小，而顛倒晨昏，起居無時，軀體戕賊，弱不經風，其去歐美女子，體力固遠，其去「強國強種」之道也，亦更遠矣，夫國之本在家，家之本在身，家強則國強，身強則種強：女子爲家庭重要份子，今日之少女，他日之人母，生男育

女，保抱提攜，設無健全良好之體軀，必難肩斯任，苟以教育家之眼光視之，學校是訓練幼年兒童第二家庭，而家庭母教，實爲訓練「強健國民」之初階，若再以遺傳性而論，兒女之嗜好，恆以母親之意思爲正比例，揣兒童之心理，凡母親之所好者，兒女無不好之，凡母親之所惡者，兒女無不惡之，蓋由「耳濡目染」天性使然，國家由風俗習慣，而定人民之法律，亦猶之家庭，由人母之好惡而定兒女之性情，換言之，法律本諸習慣，習慣出於家庭，由此可知，爲婦女者，負強種救國之責任，實較男子爲尤重，今也「內憂外患」，相逼偕來，「急則治標，緩則治本」，以言治標，勢必男子禦侮於疆場，女子分勞於後方，以言治本，則練兵不如練民，民強則國強，練民尤莫妙於國術，國術普及，則人民身體，無不健強，

是以欲治其國者，必先治其家，欲治其家者，必先治其身，治身之責，豈能盡委諸男子，願吾女界同胞，毋「因循而雌伏，」「速自奮以作雄飛，」一刻苦自勵，共練國術，養成健全體魄一則負操持家政之責，一則用備他日動員，昔者「花木蘭，替父從軍，」「梁紅玉，助夫作戰，」詩歌頌美，萬古名揚，又若「朱母守城，」「荀灌救父，」「紅線」「隱娘」者流，均爲巾幘英雄，流芳青簡，保留吾國女界同胞，光華燦爛之榮譽者，固不僅如太任興周，與孟母教子而已也，中山先生，嘗以「大無畏精神，」「努力奮鬥，」指示吾人之途徑矣，無畏之精神，中華男子，固應有之，中華女子，亦應有之，國術者，奮鬥之技能也，同爲炎黃後裔，男子能練之，女子亦能練之，人一能之己百之，人十能之己千之，雖愚必明，雖柔必強，男女同胞

，或不河漢余言，當聞風興起，奮袂直追，他日赳赳桓桓，男女並駕齊驅「共紓國難」者，定不乏人，余將拭目以待之矣。

站在國術的立場上敬告民衆

全體同胞請聽，按照約法第二條。中華民國主權。屬於國民全體之規定。我們全體同胞皆是中華民國之主人翁，這是何等榮幸的事，也是何等負責的事，環顧全球，版圖之廣，戶口之盛，歷史之久，物產之豐，誰也比不上中華民國，而我們竟得爲主人，這實在可以顧盼自雄，但古語有之，謾藏誨盜，多藏厚亡，若是作主人的，不善經營，啓人覬覦之心，兼以萎靡衰弱，而無保障護衛之能力，那只有拱手授人，開門揖盜，所以我們做主人的，必要各盡各的